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EMEI SHAN TOURISM CO.,LTD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 000888)

二〇一〇年八月

目 录

一、公司基本情况-----	2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3
三、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4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
五、董事会报告-----	7
六、重要事项-----	10
七、财务报告-----	16
八、备查文件-----	91

重 要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全体董事均出席了本次董事会。

未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0 年半年度报告提出异议。

公司 201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公司董事长马元祝先生、财务负责人熊陆军先生、财务部长李卓玲女士声明：保证 2010 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EMEI SHAN TOURISM COMPANY LIMITED

二、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峨眉山 A

股票代码：000888

三、公司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四川省峨眉山市名山南路 41 号

邮政编码：6142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ems517.com>

E-mail：000888@ems517.com

四、公司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五、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华仙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刘海波

联系地址：四川省峨眉山市名山南路 41 号

电 话：0833-5544568 传 真：0833-5526666

E-mail：000888@ems517.com

六、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四川省峨眉山市名山南路 41 号公司董秘室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7 年 10 月 9 日

地点：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10000000161064

税务登记号：51181521300001 513222201884316

公司未流通股票的托管机构名称：四川证券交易中心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航空路 1 号国航世纪中心 A 座 12 层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期末数 增减（%）
总资产	1,099,393,323.45	1,107,344,826.01	-0.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709,745,201.91	689,387,837.78	2.95
每股净资产	3.02	2.93	3.07
	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 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330,387,031.39	247,963,655.31	33.24
营业利润	41,828,938.99	16,092,475.21	159.93
利润总额	40,688,220.28	16,228,561.93	150.72
净利润	34,708,644.13	13,890,597.14	149.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507,521.38	13,648,792.22	160.15
基本每股收益	0.1476	0.0591	149.75
稀释每股收益	0.1476	0.0591	149.75
净资产收益率	4.93	2.24	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51,996.92	59,244,612.37	61.4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41	0.25	64.00
-----------------	------	------	-------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损失-，收益+）	2010年1-6月
1、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140,718.7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140,718.71
减：扣除所得税的影响	-68,209.02
少数股东所占份额的影响	-273,632.44
扣除所得税影响及少数股东所占份额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798,877.25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8,164,459	37.49%						88,164,459	37.4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88,117,200	37.47%						88,117,200	37.47%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锁定股份	47,259	0.02%						47,259	0.0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7,023,541	62.51%						147,023,541	62.51%
1、人民币普通股	147,023,541	62.51%						147,023,541	62.5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35,188,000	100.00%						235,188,000	100.00%

注：根据股改承诺，2010年6月末，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解除限售股份的申请，得到

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复，并确定限售股份上市日为 2010 年 7 月 2 日。因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日不在报告期内，相关股份变动情况可查阅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

二、股东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9486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	国有法人股	39.62%	93,173,625	81,414,225	0
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国有法人股	7.85%	18,462,375	6,702,975	0
中国工商银行—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39%	10,316,191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21%	9,905,969	0	未知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83%	9,000,000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84%	6,686,716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4%	4,099,425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5%	3,888,888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9%	3,733,333	0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其他	1.54%	3,628,692	0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	11,759,400		人民币普通股		
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11,759,4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316,19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905,96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686,71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99,42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888,88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733,33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3,628,692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乐山市红珠山宾馆无关联关系，与其它股东之间也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限售股份情况

1、股改解除限售承诺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2006年5月25日实施，根据提出改革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提出的承诺：承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峨眉山旅游总公司(已变更为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承诺在上述承诺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数量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总股本的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总股本的百分之十；乐山市红珠山宾馆承诺在上述承诺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数量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总股本的百分之五；在上述之承诺期满后两年内，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方式出售该等股份，承诺减持公司股票价格不低于9.5元/股（若自非流通股股份获得流通权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引起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等事项，则对该价格作相应处理）。

2、解除限售情况

2009年5月25日，公司非流通股股东限售股份上市交易承诺期满。根据股改承诺：

(1) 2009年7月，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占总股本5%的限售股份11,759,400股获准解除限售，解限后持有限售股份81,414,225股，占总股本的34.62%；乐山市红珠山宾馆占总股本5%的限售股份11,759,400股获准解除限售，解限后持有限售股份6,702,975

股，占总股本的 2.85 %；上市流通日为 2009 年 7 月 30 日。

(2) 2010 年 7 月，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占总股本 5%的限售股份 11,759,400 股获准解除限售，解限后持有限售股份 69,654,825 股，占总股本的 29.62%；乐山市红珠山宾馆占总股本 2.14%的限售股份 5,027,231 股获准解除限售，解限后持有限售股份 1,675,744 股，占总股本的 0.71 %；上市流通日为 2010 年 7 月 2 日。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数量(股)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	81,414,225	11,759,400	0	69,654,825	股改承诺	2010年7月2日
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6,702,975	5,027,231	0	1,675,744	股改承诺	2010年7月2日
合计	88,117,200	16,786,631	0	71,330,569		

本次解除限售相关公告于2010年6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截止 2010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日，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乐山市红珠山宾馆均未有减持无限售条件股份。

四、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010 年 3 月 26 日，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学焦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相关公告于 2010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总体经营情况

2010 年上半年，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紧紧抓住国家培育发展旅游业战略性支柱产业的重大发展机遇，按照“四高”工作标准，高起点地谋划发展战略，高标准地制定经营计划，高

效率地经营管理，高质量地完成目标任务，着力实施管理战略和营销战略的转变，强化责任制，问责制和奖惩制，在营销购票人数、公司利润、服务质量、网络建设方面不断实现突破，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大幅增强。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峨眉山风景区旅游人数 84.4 万，比上年同期增加 12.6 万人次，增长 17.59%；实现营业收入 3303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8242 万元，增长 33.24%；实现净利润 347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082 万元，增长 149.87%。其中，旅游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6256 万元，增长 38.75%，旅馆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1986 万元，增长 22.96%。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状况分析

1、经营成果分析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增减额	增减率%
营业收入	330,387,031.39	247,963,655.31	82,423,376.08	33.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346,331.81	11,445,811.80	3,900,520.01	34.08
销售费用	37,182,433.37	19,965,624.29	17,216,809.08	86.23
财务费用	8,296,472.86	12,632,194.41	-4,335,721.55	-34.32
投资收益	-	222,405.06	-222,405.06	-100.00
营业利润	41,828,938.99	16,092,475.21	25,736,463.78	159.93
净利润	34,708,644.13	13,890,597.14	20,818,046.99	149.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95,651,996.92	59,244,612.37	36,407,384.55	61.45

2、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1）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8242 万元，增长 33.24%；营业税金及附加较去年同期增加 390 万元，增长 34.08%；营业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 2574 万元，增长 159.93%；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 2082 万元，增长 149.87%。主要是：①2010 年公司继续加大宣传营销力度，旅游人次得到较快增长，今年 1-6 月峨眉山游山人数 84.4 万人次，比上年同期增加 12.6 万人次，相应带来游山门票及客运索道收入的增加；②金顶及万年索道自 2009 年 8 月 1 日起执行新的索道价格标准，使索道收入增加；③公司所属宾馆酒店接待人次及平均房价较上年同期增加，使酒店业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2）报告期销售费用增加 1722 万元，增长 86.23%，主要是广告宣传费用增加。

（3）报告期财务费用减少 434 万元，下降 34.32%，主要是贷款减少。

（4）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 3641 万元，增长 61.45%，主要是收入增加影响现金流量。

（二）公司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1、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元

分行业/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旅游业	224,028,967.90	113,835,233.70	49.19	38.75	26.12	增加 5.09 个百分点
旅馆业	106,358,063.49	77,186,931.50	27.43	22.96	18.04	增加 3.02 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峨眉山市	306,824,809.84	33.19
成都市	22,530,705.15	34.28
北京市	1,031,516.40	25.71
合计	330,387,031.39	33.24

(三)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构成、主营业务或其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无重大变化。

(五) 报告期内公司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未达 10%。

(六) 经营中的问题、困难及公司对策：

1、经营面临的主要问题和风险：

(1) 随着我国旅游业的快速发展，在产品开发，产品特色，服务创新和宣传促销等方面竞争日益激烈，在一定程度上造成了游客的分流。

(2) 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峨眉山风景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游山门票、客运索道、酒店食宿和旅游服务等，若遇突发事件、不可抗力和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将给公司的经营造成影响。

2、下半年的业务发展计划和对风险因素的应对措施：

(1) 狠抓网络营销和服务体系建设，以数字化、智能化为基础，建立运转高效的新型营销模式。

(2) 努力打造现代化服务体系，全面实施品牌建设战略，促进公司综合实力快速增强。

(3) 大力推进峨眉雪芽茶叶品牌建设，迅速扩大茶叶市场占有率。

(4) 抓好安全生产, 强化监督检查, 实现高效科学管理, 加强对突发事件和不可抗力因素的预防和控制。

三、公司投资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 并致力于不断优化治理结构。报告期内,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为规范公司年报披露工作, 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28 日第四届第三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和《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二、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0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35,188,000 股为基数, 按每 10 股派现金 0.60 元 (含税, 扣税后, 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每 10 股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0.54 元), 共计派发 14,111,280.00 元。

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刊登了《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以 2010 年 6 月 18 日为股权登记日, 6 月 21 日为除息日, 实施了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三、201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0 年半年度公司利润不分配, 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重大资产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企业收购兼并、资产重组事项, 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仍在进行的重大资产收购、企业收购兼并事项。

六、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 公司与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管委会”) 的重要交易事

项

1、根据 1997 年 5 月公司（筹）与管委会签定的《关于委托经营峨眉山风景区游山票事宜的协议》以及补充协议约定，按游山票收入扣除游山票制作费、游山票房全部管理费用、游客人身保险费、峨眉山旅游风景保护基金等并交纳营业税后的 50% 支付给管委会。2009 年 1-6 月应支付给管委会游山票分成款 40,596,302.73 元，2010 年 1-6 月应支付给管委会游山票分成款 48,128,154.69 元。

2、关联销售

关联方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管理区管理委员会	5,328,467.40	3,488,046.45

（二）公司与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旅游总公司”）的重要交易事项

根据公司与旅游总公司签定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书》，其中自 1997 年 10 月 9 日至 2036 年 1 月 9 日止租用旅游总公司拥有的土地 67,823.37 平方米，按照每年每平方米 19.00 元计算年租金。2010 年应付旅游总公司土地租金 1,288,651.68 元，在承租期内，本公司未将租用的土地进行转租、转让或抵押。

（三）公司与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的主要交易事项

1、2010 年 1-6 月向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供水供电并取得含税收入 328,718.26 元；广告及制作收入 86,247.60 元，销售茶叶等 115,685.37 元；2009 年 1-6 月向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供水供电并取得含税收入 451,672.77 元；广告及制作收入 173,297.20 元，销售茶叶等 202,925.80 元。

2、2010 年 1-6 月支付该公司定点修车及加油费等 1,440,299.18 元；2009 年 1-6 月支付给该公司定点修车及加油费等 1,306,458.10 元。

（四）公司与乐山市红珠山宾馆的主要交易事项

1、2010 年 1-6 月向乐山市红珠山宾馆采购的酒水等商品 833,115.80 元，2009 年 1-6 月向乐山市红珠山宾馆采购的酒水等商品为 788,532.50 元。

（五）本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基本公允。

（六）公司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发展和业务的需要。

七、控股股东及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非经营性资金情况。

八、重要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决议，公司已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峨眉山市支行、中国建设银行峨眉

山市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峨眉山市支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 7000 万元，申请中长期流动资金借款 3500 万元并签署借款合同。

九、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担保事项。

十、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十一、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租赁情况。

十二、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情况。

十三、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十四、承诺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诺事项。

十五、独立董事对关联方资金往来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四川证监局的要求，我们作为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及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对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仔细的检查，并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1、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违规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2、公司能够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报告期内不存在为本公司的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及本公司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特此说明

独立董事：李帮 季建民 唐方贵

二〇一〇年七月三十日

十六、原非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承诺情况

根据国务院国资委等五部委《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 2006 年 5 月进行了股权分置

改革。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公司前两大非流通股股东峨眉山旅游总公司（已更名为“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乐山市红珠山宾馆除法定最低承诺外，还做出如下特别承诺：

1、承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2、峨眉山旅游总公司承诺在上述承诺期满后，通过深圳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数量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总股本的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总股本的百分之十；乐山市红珠山宾馆承诺在上述承诺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股份数量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总股本的百分之五。

3、在上述（1）承诺期满后两年内，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方式出售该等股份，承诺减持公司股票价格不低于 9.5 元/股（若自非流通股股份获得流通权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引起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等事项，则对该价格作相应处理）。

4、承诺在 2006 年至 2008 年股东大会上提议赞同公司以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分配，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的 50%。

5、承诺待国家及四川省关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制度等相关政策出台后，支持公司及时上报切实可行的股权激励方案。

（二）承诺履行情况

自股改方案实施以来，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持有人均严格履行了在股权分置改革时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并严格遵守了《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具体如下：

1、分红情况

（1）根据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公司 2006 年度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3,518,800 元，占当年实现的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的 63.52%。公司 2006 年度现金分红比例未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的 50%，履行了其做出的分红承诺。

峨眉山旅游总公司与乐山市红珠山宾馆在 2006 年度股东大会上对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均投了赞同票。

（2）根据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公司 2007 年度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3,518,800 元，占当年实现的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的 56.45%，公司 2007 年度现金分红比例未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的 50%，履行了其做出的分红承诺。

峨眉山旅游总公司与乐山市红珠山宾馆在 2007 年度股东大会上对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均投了赞同票。

（3）根据 2008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公司 2008 年度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113,084 元，占当年实现的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的 51.08%，公司 2008 年度现金分红比例未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的 50%，履行了其做出的分红承诺。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与乐山市红珠山宾馆在 2008 年度股东大会上对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均投了赞同票。

2、解除限售情况

2009 年 5 月 25 日，公司非流通股股东限售股份上市交易承诺期满。根据股改承诺：

(1) 2009 年 7 月，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占总股本 5%的限售股份 11,759,400 股获准解除限售，解限后持有限售股份 81,414,225 股，占总股本的 34.62%；乐山市红珠山宾馆占总股本 5%的限售股份 11,759,400 股获准解除限售，解限后持有限售股份 6,702,975 股，占总股本的 2.85 %。

(2) 2010 年 7 月，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占总股本 5%的限售股份 11,759,400 股获准解除限售，解限后持有限售股份 69,654,825 股，占总股本的 29.62%；乐山市红珠山宾馆占总股本 2.14%的限售股份 5,027,231 股获准解除限售，解限后持有限售股份 1,675,744 股，占总股本的 0.71 %。

截止 2010 年 7 月，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乐山市红珠山宾馆均未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减持无限售条件股份申请。

3、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与乐山市红珠山宾馆积极支持公司及时上报切实可行的股权激励方案。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市场环境，目前正在积极论证股权激励方案，待成熟后上报。

十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十八、公司、董事会、董事受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受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九、其他重要事项

1、经本公司 2006 年 1 月 9 日第 3 届董事会第 18 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以峨眉山万年索道收费权作为质押在 2006 年度向中国农业银行峨眉山市支行取得长期借款 8,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 到 5 年不等。

二十、报告期接待调研及采访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0 年 02 月 5 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西部证券投资经理黄俊岭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 年 02 月 05 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云南国际信托公司分析师周密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 年 03 月 25 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民族证券张丽华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 年 04 月 21 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国信证券廖绪发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 年 05 月 21 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光大证券易俊丰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年06月03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上海纽银梅隆基金张海波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年06月30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东方证券杨春燕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年06月30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融通基金关山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年06月30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鹏华基金徐慧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二十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运作，通过不断的建立、健全和完善，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整、合理及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能够较好地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能够确保公司所属财产物资的安全、完整；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和披露信息，确保公开、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二十二、报告期内公司相关信息披露情况如下

公告编号	披露日期	公告内容	披露媒体
2010-01	1月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02	1月8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03	1月20日	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04	1月20日	2009年业绩预增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05	2月6日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06	2月12日	第四届第三十五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07	2月12日	第四届第三十六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08	3月20日	第四届第三十六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09	3月20日	第四届第三十七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10	3月31日	第四届第三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11	3月31日	第四届第三十八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12	3月31日	关于召开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13	3月31日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14	3月31日	2009年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15	4月16日	2010年第一季度业绩扭亏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16	4月22日	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17	4月23日	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18	6月9日	200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19	6月30日	关于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二十三、期后事项

1、根据股改承诺，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解除限售申请得到批复，并确定限售股份上市日为 2010 年 7 月 2 日，相关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已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

七、财务报告

- (一) 本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二) 会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1	94,957,088.67	88,748,849.5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八、2	8,754,492.20	7,503,225.84
预付款项	八、3	2,088,959.48	2,534,626.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八、4	9,407,227.56	5,635,756.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5	23,022,720.51	17,132,848.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6	2,137,771.49	419,364.36
流动资产合计		140,368,259.91	121,974,670.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7	115,481.75	115,481.75
投资性房地产	八、8	2,240,952.29	2,284,039.81
固定资产	八、9	827,330,544.34	855,071,031.76
在建工程	八、10	36,055,195.10	31,267,635.2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八、11	87,049,287.58	88,451,186.56
开发支出			
商誉	八、12	128,503.92	128,503.92
长期待摊费用	八、13	5,259,906.25	7,207,083.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14	845,192.31	845,192.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9,025,063.54	985,370,155.13
资产总计		1,099,393,323.45	1,107,344,826.01

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卓玲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1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17	70,000,000.00	14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八、18	35,073,597.43	36,190,622.94
预收款项	八、19	11,779,063.13	15,522,950.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八、20	11,875,140.21	18,244,531.46
应交税费	八、21	7,609,905.05	15,241,635.6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八、22	6,698,160.02	
其他应付款	八、23	36,282,799.72	16,081,964.0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24	160,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39,318,665.56	246,281,704.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八、25	35,000,000.00	16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八、26	7,091,216.09	7,091,216.09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091,216.09	167,091,216.09
负债合计		381,409,881.65	413,372,920.44
股东权益:			
股本	八、27	235,188,000.00	235,188,000.00
资本公积	八、28	251,347,853.74	251,587,853.74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八、29	55,514,464.67	55,514,464.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30	167,694,883.50	147,097,519.3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09,745,201.91	689,387,837.78
少数股东权益	八、31	8,238,239.89	4,584,067.79
股东权益合计		717,983,441.80	693,971,905.5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99,393,323.45	1,107,344,826.01

法定代表人: 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卓玲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623,123.61	76,931,659.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五、1	8,656,176.54	7,446,340.84
预付款项		1,900,861.48	2,511,785.5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10,748,571.77	7,135,704.99
存货		22,485,080.56	15,846,144.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45,049.99	385,316.00
流动资产合计		118,658,863.95	110,256,952.2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21,415,481.75	15,415,481.75
投资性房地产		2,240,952.29	2,284,039.81
固定资产		826,740,723.24	854,408,606.77
在建工程		36,055,195.10	31,267,635.2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7,049,287.58	88,451,186.56
开发支出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5,259,906.25	7,207,083.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5,192.31	845,192.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9,606,738.52	999,879,226.22
资产总计		1,098,265,602.47	1,110,136,178.42

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卓玲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1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14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763,530.66	37,171,644.44
预收款项		11,757,917.93	15,523,050.20
应付职工薪酬		11,683,430.72	17,984,431.00
应交税费		7,607,047.13	15,157,835.1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698,160.02	
其他应付款		36,626,816.96	15,990,938.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60,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39,136,903.42	246,827,898.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000,000.00	16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7,091,216.09	7,091,216.09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091,216.09	167,091,216.09
负 债 合 计		381,228,119.51	413,919,114.95
股东权益			
股本		235,188,000.00	235,188,000.00
资本公积		251,347,853.74	251,347,853.74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5,514,464.67	55,514,464.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4,987,164.55	154,166,745.06
股东权益合计		717,037,482.96	696,217,063.4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98,265,602.47	1,110,136,178.42

法定代表人: 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卓玲

合并利润表

2010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30,387,031.39	247,963,655.31
其中：营业收入	八、32	330,387,031.39	247,963,655.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8,558,092.40	232,093,585.16
其中：营业成本	八、32	191,022,165.20	155,645,198.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八、33	15,346,331.81	11,445,811.80
销售费用	八、34	37,182,433.37	19,965,624.29
管理费用	八、35	36,553,511.53	32,619,318.53
财务费用	八、36	8,296,472.86	12,632,194.41
资产减值损失	八、37	157,177.63	-214,562.3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38		222,405.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828,938.99	16,092,475.21
加：营业外收入	八、39	29,197.35	140,164.72
减：营业外支出	八、40	1,169,916.06	4,078.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688,220.28	16,228,561.93
减：所得税费用	八、41	6,165,404.05	2,429,815.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22,816.23	13,798,746.93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08,644.13	13,890,597.14
少数股东损益		-185,827.90	-91,850.21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八、42	0.1476	0.0591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八、42	0.1476	0.059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43		
八、综合收益总额		34,522,816.23	13,798,746.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708,644.13	13,890,597.1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827.90	-91,850.21
本年无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卓玲

母公司利润表

2010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323,791,361.69	244,935,103.83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184,774,339.84	153,139,232.0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322,226.73	11,433,357.58
销售费用		37,182,433.37	19,974,060.69
管理费用		36,450,540.52	31,545,035.00
财务费用		8,314,636.09	12,644,049.81
资产减值损失		196,341.29	-104,641.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550,843.85	16,304,010.56
加：营业外收入		22,427.00	139,208.32
减：营业外支出		477,153.80	4,078.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096,117.05	16,439,140.88
减：所得税费用		6,164,417.56	2,428,309.1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931,699.49	14,010,831.72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485	0.059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485	0.0596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931,699.49	14,010,831.72

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卓玲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2,320,406.00	243,828,865.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4(1)1	2,321,839.76	963,115.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642,245.76	244,791,980.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025,078.60	86,030,268.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820,706.64	39,897,730.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112,737.68	15,535,390.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4(1)2	55,031,725.92	44,083,978.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990,248.84	185,547,368.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51,996.92	59,244,612.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22,405.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4(1)3	129,152.41	129,728.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152.41	352,133.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464,017.53	68,092,338.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4(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64,017.53	68,092,338.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34,865.12	-67,740,204.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0	27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4(1)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000,000.00	275,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45,000,000.00	26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108,892.71	17,205,485.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4(1)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108,892.71	282,205,485.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08,892.71	-7,205,485.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八、44(2)	6,208,239.09	-15,701,077.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248,849.58	86,519,663.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44(3)	92,457,088.67	70,818,585.99

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卓玲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6,099,757.40	240,828,810.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0,211.38	948,379.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379,968.78	241,777,190.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220,914.69	85,013,578.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301,721.17	39,485,947.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971,820.58	15,500,936.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37,176.46	43,089,320.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231,632.90	183,089,78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48,335.88	58,687,408.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783.08	115,295.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783.08	115,295.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9,455,762.53	68,075,588.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55,762.53	68,075,588.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5,347,979.45	-67,960,292.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0	27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000,000.00	27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000,000.00	26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108,892.71	17,205,485.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108,892.71	282,205,485.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4,108,892.71	-7,205,485.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五、5	-3,308,536.28	-16,478,368.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931,659.89	76,962,449.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623,123.61	60,484,080.64

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卓玲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5,188,000	251,587,853.74	-	-	55,514,464.67	-	147,097,519.37	-	4,584,067.79	693,971,905.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235,188,000	251,587,853.74	-	-	55,514,464.67	-	147,097,519.37	-	4,584,067.79	693,971,905.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40,000.00	-	-		-	20,597,364.13	-	3,654,172.10	24,011,536.23
（一）净利润							34,708,644.13		-185,827.90	34,522,816.2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34,708,644.13	-	-185,827.90	34,522,816.2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240,000.00	-	-		-		-	3,840,000.00	3,6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4,000,000.00	4,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240,000.00							-160,000.00	-400,000.00
（四）利润分配	-	-	-	-	-	-	-14,111,280.00	-	-	-14,111,2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14,111,280.00			-14,111,280.00
4. 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四、本期末余额	235,188,000.00	251,347,853.74	-	-	55,514,464.67	-	167,694,883.50	-	8,238,239.89	717,983,441.80

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卓玲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09 年度

编制单位：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5,188,000.00	251,587,853.74	-		47,127,258.34		81,740,165.85		4,758,969.07	620,402,247.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5,188,000.00	251,587,853.74	-	-	47,127,258.34	-	81,740,165.85	-	4,758,969.07	620,402,247.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8,387,206.33	-	65,357,353.52	-	-174,901.28	73,569,658.57
（一）净利润							83,857,643.85		-174,901.28	83,682,742.5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83,857,643.85	-	-174,901.28	83,682,742.5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	-	-	-	8,387,206.33	-	-18,500,290.33	-	-	-10,113,084.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387,206.33		-8,387,206.3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10,113,084.00			-10,113,084.00
4. 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5,188,000.00	251,587,853.74	-	-	55,514,464.67	-	147,097,519.37	-	4,584,067.79	693,971,905.57

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卓玲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5,188,000.00	251,347,853.74	-	-	55,514,464.67	-	154,166,745.06	696,217,063.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235,188,000.00	251,347,853.74	-	-	55,514,464.67	-	154,166,745.06	696,217,063.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20,820,419.49	20,820,419.49
(一) 净利润							34,931,699.49	34,931,699.4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34,931,699.49	34,931,699.49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14,111,280.00	-14,111,2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14,111,280.00	-14,111,280.00
4. 其他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四、本期末余额	235,188,000.00	251,347,853.74	-	-	55,514,464.67	-	174,987,164.55	717,037,482.96

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卓玲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09 年度

编制单位：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5,188,000.00	251,347,853.74			47,127,258.34		88,794,972.08	622,458,084.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5,188,000.00	251,347,853.74	-	-	47,127,258.34	-	88,794,972.08	622,458,084.1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8,387,206.33	-	65,371,772.98	73,758,979.31
（一）净利润							83,872,063.31	83,872,063.31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83,872,063.31	83,872,063.31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8,387,206.33	-	-18,500,290.33	-10,113,084.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387,206.33		-8,387,206.3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10,113,084.00	-10,113,084.00
4. 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5,188,000.00	251,347,853.74	-	-	55,514,464.67	-	154,166,745.06	696,217,063.47

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卓玲

附注：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是经四川省人民政府【川府函（1997）234号】批准，由原峨眉山旅游总公司（2009年更名为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峨眉山旅游总公司）和乐山市红珠山宾馆共同发起并公开发行社会公众股，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峨眉山旅游总公司以所属的峨眉山大酒店、峨眉山索道公司、风景区游山票收费站的全部资产，峨眉山风景区水电综合开发公司的部分经营性资产以及峨眉山万年索道有限公司70%的权益作为出资，乐山市红珠山宾馆以其下属的贵宾楼及附属文娱活动中心作为出资，投入公司。经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评（1997）463号】批准立项，上述发起人投入公司的净资产经原四川省资产评估事务所【川资评（1997）16号】评估和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评（1997）513号】确认的价值为120,959,632.77元，按照原四川省国有资产管理局【川国资企（1997）49号】批准的折股比例1:0.6503折为公司国有法人股（发起人持股）计78,660,000.00元（差额部份42,299,632.77元列入资本公积），连同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428、429号】批准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40,000,000.00元（含内部职工股4,000,000.00元），共计118,660,000.00元，为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注册资本实收情况经原四川会计师事务所【川会师业一（1997）第182号】验证。1997年10月9日，公司正式成立，取得注册号为510000180843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1997年5月本公司（筹）与原峨眉山市峨眉山管理委员会（2008年11月更名为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峨眉山管委会）签订的《关于委托经营峨眉山风景区游山票事宜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自1997年10月起40年内峨眉山管委会委托公司负责峨眉山风景区游山票的发售和款项收取等事项，双方就景区游山票收入（指游山票销售所得款项包含以后涨价部分，扣除游山票本身制作、游山票全部管理费用、游客人身保险费和峨眉山旅游风景资源保护基金等成本和营业税后的收入）各分配50%。公司负责风景区的环境卫生维护，维护、维修风景区现有游览道路、桥梁、安全设施以及亭阁建筑、摩崖石刻等风景景观，峨眉山风景区的对外宣传和旅游促销工作等。

经公司2003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2002年12月31日总股本118,660,000股为基数，按10:3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可配售股份总额为35,598,000股。其中境内法人股股东可配股份23,598,000股，经四川省财政厅【川财企（2002）58号】《关于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法人股放弃配股权有关问题批复》同意国有法人股股东承诺全部放弃应配股份；社会公众股股东可配股份12,000,000股，均以现金认购。本次实际可配股份总数为12,000,000股，配股价为8.53元/股。该配股方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4）154号】核准后于2004年10月25日实施完毕，向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12,000,000股，增加股本12,000,000元，股本变更后，截止2004年末公司总股本为130,660,000股。根据2005年2月18日召开的2004年股东大会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2004年末总股本130,660,000股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资本公积转增 6 股，本次送红股与转增方案实施后，总股本增至 235,188,000 股，本次送红股与资本公积转增涉及的股权变更登记和工商变更登记已办理完毕。

2006 年 5 月，公司完成股权分置改革，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3.2 股对价股份。股权分置方案实施后，所有股份均为流通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123,488,988 股，占总股本 52.51%，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111,699,012 股，占总股本 47.49%。

目前，本公司住所为峨眉山市名山南路 41 号；法定代表人为马元祝；经营范围为提供旅游，索道运输，旅店，中餐、西餐、酒水、茶座、游艺室、音乐厅、公共浴室、美容、理发；销售普通食品，中药材，生活饮用水；生产、销售绿茶；含茶制品（其他类）生产（以上经营项目与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且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以下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商品批发与零售；衣物洗染；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房屋租赁；居民服务业；广告业。

截止2010年6月30日，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均为235,188,000.00元，其中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的法人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含所持有限售股份）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	93,173,625	39.6167	81,414,225
2	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18,462,375	7.8500	6,702,975
	小计	111,636,000	47.4667	88,117,200

2、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企业注册地	组织形式	总部地址
峨眉山市名山南路 41 号	股份有限公司	峨眉山市名山南路 41 号

3、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业务性质	主要经营活动
旅游、宾馆服务等	峨眉山游山门票服务、索道运营和酒店经营以及相应的旅游商务营业活动等

公司 2010 年的业务与经营活动与上年度基本相同，主要从事峨眉山游山门票服务、索道运营和酒店经营以及相应的旅游商务营业活动等。

4、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峨眉山旅游总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峨眉山管委会。

5、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具体由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公司下设董事会办公室、发展投资部、总经理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工程部、营销中心、技术安全部、游山票稽查大队、酒店服务部、艺术团、离退办、经检审计部等十三个部门。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四十三条和相关具体准则的规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及负债、债务重组、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资产交换中换入和换出的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计量外，对其他资产、负债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满足前项条件的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可以以通知方式提前支取的银行定期存款、可转让存单等。

5.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不产生汇兑差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合并以外币表示的子公司财务报表，所有资产和负债项目，均按照合并报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现金流量表中有关反映发生额的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项目中外币现金净增加额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这两者的差额即为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为：本公司已经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方法、确认与计量

公司的金融资产目前主要为应收款项。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含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预付账款，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投资的没有形成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并拟长期持有的股权投资，在活跃市场有报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取得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 22 号准则、23 号准则和 37 号准则核算和列报；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 2 号准则核算和列报。

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银行借款、应付款项、应付工程款和其他应付款项。金融负债初始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需要考虑和计提减值准备的金融资产全部为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1) 对于预付账款以及单项金额重大的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或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特征评估其信用风险，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对账龄为一年（含 1 年）以内的提取比例为 3%，一年至两年（含 2 年）的为 10%，二年至三年（含 3 年）的为 15%，三年至四年（含 4 年）的为 20%，四年至五年（含 5 年）的为 50%，五年以上的为 100%。如债务单位现金流量严重不足，资不抵债等原因导致短期内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特殊情况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该计提比例每年年末均需根据当年的债务人的总体信用状况评估其合理性。

(4) 公司目前尚无持有到期的投资，不存在需要重分类的情况，也不需要考虑持有意图和持续能力。

7.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①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②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按账龄分析法与个别认定法相结合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如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根据本公司管理权限，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将其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度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
1-2 年	10%
2-3 年	15%

3-4 年	20%
4-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8. 存货

1) 本公司根据存货的性质和用途将存货分为生产加工的茶叶与旅游相关产品、购入的副食品、烟酒、客房用低值易耗品及索道公司、水电公司的索道维修配件和配、变电站的维修配件等。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进行定期盘点。存货按其采购、加工和其他符合 1 号准则规定的成本之和进行初始计量；茶叶和相关旅游产品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其他存货领用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性摊销

2) 报告日，对存货按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茶叶和相关旅游产品按单个存货项目、其他存货按类别比较存货的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 1 号准则应用指南三.（三）规定的方法确定。

9.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投资、对合营企业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以及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2) 初始计量：长期股权投资按 2 号准则第三条、第四条和 2 号准则应用指南第二项的规定进行初始计量。

3) 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公司对以下长期股权投资按 2 号准则第七条的规定采用成本法核算：A、对子公司的投资；B、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按 2 号准则第 8 条和 2 号准则第三项的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4) 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确定标准：公司按照 2 号准则第五条第 2 款规定的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确定标准确定。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报告期末对长期股权投资按 8 号准则第 5 条的规定进行减值迹象判断，存在减值迹象的，按 8 号准则第三章的规定测算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

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10.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2)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5 年	5%	4.75-2.72%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逐项检查，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投资性房地产按 8 号准则的规定计提减值准备。

1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计价。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期间的，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的单个或成套有形资产。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分类：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装修与装饰、索道设备、机器设备、电器及影视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含其他设备和其他）共七类。

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按原值扣除其预计净残值和减值准备后，按预计使用寿命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是根据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的。根据目前酒店业的发展与竞争趋势，并结合资产的实际使用状况，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从 2007 年起，对新发生的装修费支出按 8 年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折旧。索道设备根据其使用环境并考虑安全因素，确定了 15 年的预计年限。公司将所有资产的残值均按 5% 估计，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残值（%）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4.75-2.72	5
固定资产装修装饰	8、10	11.875、9.50	5
索道设备	15	6.33	5
机器设备	10	9.50	5
电器及影视设备	5	19.00	5
运输工具	8	11.88	5
其他设备	5	19.00	5
其他	3-12	31.67-7.92	5

4)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前述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同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2007 年 1 月 1 日的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估计与以前不同的，按 28 号准则第三章的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6) 每年末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需要变动的，作为会计估计变更按未来适用法处理。

7) 本公司没有重大的闲置固定资产和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附注四之 15、“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规定处理。

9) 本公司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时，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支出是指为购建固定资产或对固定资产进行技术改造等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而发生的各项支出，按实际成本核算，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大修理工程等。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资料，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竣工决算办理完毕后，按决算数调整暂估的固定资产原值，无需调整累计折旧。

在建工程中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按附注四之 13、“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核算方法”的规定计算计入工程成本。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按附注四之 15、“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规定处理。

13.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支出、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的时点到停止资本化的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步骤和方法：

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并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一般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一般借款利息费用资本化金额 = 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 × 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 所占用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

= 所占用一般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之和 ÷ 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 Σ (所占用每笔一般借款本金 × 每笔一般借款在当期所占用的天数 / 当期天数)

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本公司按 6 号准则第二章的规定确认无形资产。

2) 无形资产初始计量：无形资产目前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初始计量是按本公司设立时按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或备案后的土地评估机构的评估价值确定的。以后取得的其他的无形资产按 6 号准则第三章的规定进行计量。

3)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将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土地使用权等能确定使用寿命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为止的使用寿命期间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合同或法律规定的使用年限作为摊销年限。土地使用权按土地使用权证所列的使用年限平均摊销；本公司目前尚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具体摊销年限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35 年-50 年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消耗方式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其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作出改变的作为会计估计变更按未来适用法处理。

4) 商誉：公司的商誉按 20 号准则第十三条的规定核算形成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按 20 号准则第十四条规定和 20 号准则应用指南四（四）项规定的方法确定。商誉每年终了按 8 号准则第六章和 8 号准则应用指南第五项的规定测试和计提。

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附注四之 15、“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规定处理。

15.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1)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其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

资产减值损失是根据年末各项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预计可收回金额按如下方法估计：

(1)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2)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有法律约束力的销售协议价格减去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金、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3) 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在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后，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3)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按照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资产组的认定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二条、第十八条第二至四款和该准则应用指南第四项的规定，本公司以每条生产线及附属设施作为资产组，各子公司分别作为单独的资产组。现有资产业务变化、管理方式变化、对这些资产的持续使用和处置决策方式以及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导致现行资产组划分不再适合实际情况的，在履行相应的程序重新确定资产组，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二十七条的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新增资产需

要单独认定资产组的，不作为资产组的变化处理。

16.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景区临时建筑与设施、酒店床上用品等单项达不到固定资产确认标准但能够带来经济利益流入的、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费用支出。初始计量按发生的实际成本列支，后续计量从受益日起按估计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在以后会计期间带来经济利益流入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1）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2）职工福利费；（3）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4）住房公积金；（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6）非货币性福利；（7）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8）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其他的职工薪酬，确认为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18.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与或有事项（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其结果须由某些未来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才能决定的不确定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 预计负债的初始计量：在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后，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

额确定；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清偿预计负债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确定预计负债的金额时不应考虑预期处置相关资产形成的利得。

3) 预计负债的后续计量：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4) 其他确认预计负债的情况：

(1) 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确认为一项预计负债。待执行合同，是指合同各方尚未履行任何合同义务，或部分地履行同等义务的合同。亏损合同，是指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

(2) 企业承担的重组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确认为一项预计负债。同时存在下列情况时，表明企业承担了重组义务：有详细、正式的重组计划，包括重组涉及的业务、主要地点、需要补偿的员工人数及其岗位性质、预计重组支出、计划实施时间等；该重组计划已对外公告。

(3) 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在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长期应收款或其他应收款）至零后，按照合同和协议约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将预计承担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19.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游山门票收入、客运索道收入、宾馆客房和餐饮娱乐收入等；以开出发票收到货款或已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

1) 游山门票收入确认原则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收入》规定的会计原则以及 1997 年 5 月与峨眉山管委会签订的《关于委托经营峨眉山风景区游山票事宜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确定的。协议约定，自 1997 年 10 月 9 日起 40 年内峨眉山管委会委托本公司负责峨眉山景区游山票的发售和款项收取等事项，双方就峨眉山风景区游山票收入（指游山票销售所得款项包含以后涨价部分，扣除游山票本身制作、游山票房全部管理费用、游客人身保险费和峨眉山旅游风景资源保护基金等成本和营业税后的收入）各分配 50%。由本公司负责风景区的环境卫生维护，维护、维修风景区现有游览道路、桥梁、安全设施以及亭阁建筑、摩崖石刻等风景景观，峨眉山风景区的对外宣传和旅游促销工作等。据此约定，本公司将全部游山票收入作为主营业务收入，将按游山票收入扣除游山票制作费、游山票房全部管理费用、游客人身保险费、峨眉山旅游风景保护基金等并交纳营业税后的 50% 支付给峨眉山管委会的部分作为主营业务成本。

2) 商品其他销售：主要指旅游商品、食品、日用百货、工艺美术品等；在将商品所有

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取货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

3) 资产使用：按租赁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时间计提租赁费确认租金收入；按资金使用协议规定的金额、利率和时间计算资金占用费确认资金使用费收入。

4) 提供劳务：在一个会计期间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证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跨越一个会计年度完工的，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不确认营业收入。

5) 建造合同：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在年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够可靠地估计，在年末如果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按能够收回的合同成本确认合同收入，合同成本确认为费用；在年末如果合同成本不能够收回，将合同成本确认为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0. 政府补助

本公司按 16 号准则对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按下列情况处理：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按 18 号准则第二章的规定确定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按适用税率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对由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和适用的税率予以确认。税率发生变化的，按新的适用税率对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重新调整，调整的差额记入当期所得税费用。

2) 于报告期末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则将减记的金额转回。其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否转回，根据本公司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来作出判断。

22. 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3.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24. 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25.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按照本公司计划将整体或部分进行处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组成部分被划归为持有待售：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以及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6.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本公司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确认后，计入当期损益。

2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根据 33 号准则第六条和第七条的规定和 33 号准则应用指南第一项的规定将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并且在被投资单位的决策机构中享有半数以上的投票权或直接拥有决定权的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虽未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满足 33 号准则第八条规定的四项条件之一的，也将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母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的主体。但有证据表明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2) 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存在，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按原账面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8. 其他事项

本公司目前尚没有的业务与资产负债，如股份支付、可行权工具、资产证券化、外汇资产投资和套期保值业务及年金计划等，待有这些业务后，再按相应的会计准则确定适合本公司具体业务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并报董事会批准后执行。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无。
2. 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无。
3. 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无。

五、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1）	宾馆酒店的收入、索道收入、游山门票收入及旅行社收入	3%、5%
增值税（2）	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的增值额	3%、6%、17%
企业所得税（3）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1%

（1）营业税：宾馆酒店的客房及餐饮收入、索道收入按 5% 计缴营业税，其中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1）116 号]《关于营业税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单位和个人在旅游景点经营索道取得的收入按“服务业”税目“旅游业”项目征收营业税”，从 2003 年 1 月起客运索道收入按 5% 计缴营业税；门票收入按 3% 计缴营业税。旅行社收入以收取的全部旅游费减去替旅游者支付给其他单位的房费、餐费、交通、门票或支付给其他接团旅游企业的旅游费后的余额按 5% 计缴。

（2）增值税：子公司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公司为年应税销售额在 180 万元以下的小规模商业企业，按照 3% 的税率计缴增值税；景区水电分公司和峨眉雪芽茶业分公司按照一般纳税人 17% 的税率计缴增值税，其中景区水电分公司之供水收入按照 6% 的税率计缴增值税。

（3）所得税：本公司按 15% 计缴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按 25% 计缴企业所得税。

（4）附加税费：按实际缴纳增值税、营业税款的 7% 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实际缴纳增值税、营业税款的 3% 计缴教育费附加；根据四川省峨眉山市地方税务局[峨市地税函（2004）47 号]《关于转发〈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地方教育附加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从 2004 年 1 月 1 日起按实际缴纳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的 1% 征收地方教育附加。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2002）47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国家规定的鼓励类产

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主营业务收入超过企业总收入 70%的企业，符合国家规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从 2002 年至 2010 年享受 15%的所得税税率。公司享受的所得税优惠政策第一年报省级税务机关审核确认，第二年及以后年度报地、市级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执行。经四川省地方税务局[川地税（2002）112 号]批准，本公司 2002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按 15% 税率计缴。本公司 2009 年度获四川省峨眉山市地方税务局批复减按 15%税率征收，批准文号为峨眉地税发 [2010] 41 号。因税收优惠申请与批准存在时间差，当年申请通常次年获得批准，本公司 2010 年度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预计企业所得税。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投资金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	-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	-	-
北京国安峨眉茶叶有限公司(1)*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生产销售	300.00	销售包装食品、百货等	150.00		50.00	60.00	是	1,395,673.20	104,326.80	-
直接投资取得的子公司													-
成都峨眉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2)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投资	550.00	项目投资、酒店管理服务	450.00		81.82	81.82	是	384,821.18	615,178.82	-
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3)	有限责任公司	峨眉山市	旅游业务	500.00	入境旅游、国内旅游及出境旅游业务	450.00		90.00	90.00	是	51,840.58	448,159.42	-

成都峨眉山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4)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旅游业务	30.00	国内旅游业务经营等	27.00		90.00	90.00	是	-	30,000.00	-25,673.52
四川仙山会议服务有限公司(5)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会务	10.00	会务代理\展览展示	9.00		90.00	90.00	是	10,862.99	-	-
峨眉山金旅网络旅游有限公司(6)	有限公司	峨眉山市	网络服务	450.00	互联网信息服务等	270.00		60.00	60.00	是	1,219,574.36	580,425.64	-
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7)	有限公司	峨眉山市	生产、销售	500.00	旅游纪念品、毛绒制品等	300.00		60.00	60.00	是	1,172,751.10	827,248.90	-
峨眉山万年旅游房地产有限公司(8)	有限公司	峨眉山市	旅游房地产	1,000.00	房地产开发	600.00		60.00	60.00	是	4,002,716.48	-	-
合计				3,340.00		2,256.00		-	-	-	8,238,239.89	2,605,339.58	-25,673.52

*本公司持有北京国安峨眉茶叶有限公司（简称北京国安峨眉茶业公司）50%的股权，该公司董事会成员共有 5 名，其中 3 名由本公司委派，占其 60%的表决权，能实际控制其生产经营和管理。自 2008 年度起，本公司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北京国安峨眉茶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安峨眉茶叶公司），原名北京鸿信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0 年 7 月 26 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2008 年 7 月，本公司和中信国安集团公司分别投入货币资金 150 万元、1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占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权比 50%。2008 年 7 月 17 日，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同时变更公司名称为北京国安峨眉茶业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105001478950，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 225 号京龙大厦 1605、1606 室，法定代表人为马元祝。目前，北京国安峨眉茶叶公司主要以经营茶叶为主。

(2) 成都峨眉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峨眉山旅游投资公司）：2005 年 6 月 1 日，经公司第 3 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峨眉山旅游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决议，由本公司和成都华达产权投资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 5,500,000.00 元设立。本公司出资 4,5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81.82%；成都华达产权投资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000,000.00 元，占 18.18%。2005 年 11 月 10 日，经成都市武侯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正式成立。从 2006 年 1 月起将其纳入了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目前经营范围：项目投资；酒店管理服务；投资信息咨询（不含期货、证券、金融）；中餐（限分支机构经营）。（以上经营范围不含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项目，涉及许可的按许可内容及时效经营，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3) 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2002 年 3 月 13 日，经本公司第 2 届董事会第 9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分公司）改制组建成四川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的决议，由本公司与自然人严敏共同出资 5,000,000.00 元设立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出资 4,5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90%；严敏出资 500,000.00 元，占 10%。2002 年 4 月 23 日，经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从 2002 年 5 月起将其纳入了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目前经营范围：国内旅游业务、出入境旅游业务，旅游招徕、宣传、咨询业务，代理出入境旅游证照业务；销售旅游产品，民用航空国内客运销售代理业务（限分支机构经营）※

(4) 成都峨眉山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峨眉山旅行社）：2003 年 8 月 10 日，经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股东会同意，向成都峨眉山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270,000.00 元，并经其股东会决议通过。2003 年 9 月 26 日，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股东变更登记，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300,000.00 元，其中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7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90%；自然人李易出资 30,000.00 元，占 10%。从 2003 年 10 月起将其纳入了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目前经营范围：国内旅游业务。（以上经营范围不含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和限制的项目，涉及许可的按许可内容及时效经营，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5) 四川仙山会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仙山会议服务公司）：由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和自然人高宁共同出资 100,000.00 元设立。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出资 90,000.00 元，占注

册资本的 90%；高宁出资 10,000.00 元，占 10%。2005 年 8 月 25 日，经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5101051810211。从 2005 年 9 月起将其纳入了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目前经营范围：会务代理、展览展示。（以上经营范围不含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和限制的项目，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

（6）峨眉山金旅网络旅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峨眉山金旅网络公司）：根据 2002 年 12 月本公司第 2 届董事会第 17 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出资组建峨眉山金桥旅游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决议，由本公司、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和峨眉山旅游总公司共同出资 4,500,000.00 元设立。本公司出资 1,8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0%；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出资 900,000.00 元，占 20%；峨眉山旅游总公司出资 1,800,000.00 元，占 40%。2003 年 3 月 4 日，经峨眉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5111811800661。从 2003 年 4 月起将其纳入了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目前经营范围：互联网信息服务；网上提供订票、订房服务；会员制服务；信息化工程建设、网站建设、软件开发；旅游工艺品销售※

（7）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公司）：根据 2003 年 7 月 12 日本公司第 2 届董事会第 23 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出资组建峨眉山灵秀文化有限公司”决议，组建成立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3,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60%；峨眉山旅游总公司出资 2,000,000.00 元，占 40%。经四川省乐山市峨眉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5111811800167。从 2003 年 10 月起将其纳入了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目前经营范围：旅游纪念品、工艺美术品、毛绒制品、佛事用品、玩具、图书画册、音像制品、土特产品、茶叶、中药材。

（8）峨眉山万年旅游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峨眉山万年旅游房地产公司）：根据 2010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第 4 届董事会第 37 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出资组建峨眉山万年旅游房地产有限公司”决议，组建成立峨眉山万年旅游房地产有限公司。峨眉山万年旅游房地产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6,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60%；峨眉山旅游总公司出资 4,000,000.00 元，占 40%。经四川省乐山市峨眉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511181000008236。从 2010 年 6 月起将其纳入了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目前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

（二）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无。

（三）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动：新增峨眉山万年旅游房地产有限公司。

（四）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无。

（五）外币报表折算：无。

八、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系指 2010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期”系指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上年同期”系指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库存现金	-		1,973,364.86	-		823,100.10
人民币	1,958,506.70	-	1,958,506.70	808,241.94	-	808,241.94
美元	2,176.00	6.8282	14,858.16	2,176.00	6.8282	14,858.16
银行存款	92,983,723.81	-	92,983,723.81	87,925,749.48	-	87,925,749.48
人民币	92,983,723.81	-	92,983,723.81	87,925,749.48	-	87,925,749.48
美元	-	-	-	-	-	-
其他货币资金	-	-	-	-	-	-
人民币	-	-	-	-	-	-
美元	-	-	-	-	-	-
合计	-		94,957,088.67	-		88,748,849.58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143,048.40	75.05	244,291.45	6,798,969.28	71.08	203,969.08
1-2年	659,053.86	6.07	65,905.39	722,789.85	7.56	72,278.99
2-3年	127,489.00	1.18	19,123.35	117,169.00	1.22	17,575.35
3-4年	39,317.00	0.36	7,863.40	42,317.00	0.44	8,463.40
4-5年	245,535.06	2.26	122,767.53	248,535.06	2.60	124,267.53
5年以上	1,635,553.84	15.07	1,635,553.84	1,635,553.84	17.10	1,635,553.84
合计	10,849,997.16	100.00	2,095,504.96	9,565,334.03	100.00	2,062,108.19
净值			8,754,492.20			7,503,225.84

(2)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类					2,908,954.00	30.41	87,268.62	4.23
第二类	1,635,553.84	15.07	1,635,553.84	78.05	1,635,553.84	17.10	1,635,553.84	79.32
第三类	9,214,443.32	84.93	459,951.12	21.95	5,020,826.19	52.49	339,285.73	16.45
合计	10,849,997.16	100.00	2,095,504.96	100.00	9,565,334.03	100.00	2,062,108.19	100.00

第一类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期末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第二类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第三类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5 年以上	1,635,553.84	100.00	1,635,553.84	1,635,553.84	100.00	1,635,553.84
合计	1,635,553.84	100.00	1,635,553.84	1,635,553.84	100.00	1,635,553.84

(3) 坏账准备转回金额明细：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无。

(5)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四川峨眉山鑫源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7,733.00	1 年以内/1-2 年	6.80
陕西正达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6,894.61	1 年以内	5.50
成都市海外旅游公司游船旅游部	非关联方	310,256.00	1 年以内	2.86
四川鼎龙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4,235.00	1 年以内	2.53
陆江	非关联方	224,507.90	1 年以内	2.07
合计		2,143,626.51		19.76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无。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46,219.14	97.95	2,470,811.22	97.48
1—2 年	4,399.34	0.21	23,474.34	0.93
2—3 年	598.00	0.03	678.00	0.03
3 年以上	37,743.00	1.81	39,663.00	1.56
账面余额合计	2,088,959.48	100.00	2,534,626.56	100.00

(2) 预付款项期末金额中账龄 1 年以上的余额合计 42,740.34 元，占期末账面余额的 2.05%。

(3) 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三河多贝玛亚运送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1,364.00	1 年以内	预付索道设备配件款等
峨眉山市燕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管道安装款
三鑫电器经营部	非关联方	171,493.0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厦门新泽希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200.00	1 年以内	预付包装物采购款
东莞荣誉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630.0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合计		1,567,687.00	-	-

(4) 期末预付款项中不含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600,023.92	72.52	258,000.70	4,040,370.66	50.73	121,049.13
1-2 年	361,430.38	3.05	36,143.04	566,160.09	7.11	56,616.01
2-3 年	184,472.31	1.56	27,670.84	200,494.02	2.52	30,074.11
3-4 年	270,342.08	2.28	54,068.42	460,991.91	5.79	92,198.38
4-5 年	679,373.75	5.73	339,686.88	801,044.72	10.06	400,522.36
5 年以上	1,762,887.83	14.87	1,735,732.83	1,894,216.86	23.79	1,627,061.86
合计	11,858,530.27	100.00	2,451,302.71	7,963,278.26	100.00	2,327,521.85
净值			9,407,227.56			5,635,756.41

(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第一类	-	-	-	-	-	-	-	-
第二类	1,735,732.83	14.64	1,735,732.83	70.81	1,627,061.86	20.43	1,627,061.86	69.91
第三类	10,122,797.44	85.36	715,569.88	29.19	6,336,216.40	79.57	700,459.99	30.09
合计	11,858,530.27	100.00	2,451,302.71	100.00	7,963,278.26	100.00	2,327,521.85	100.00

第一类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期末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第二类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第三类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4-5 年						
5 年以上	1,735,732.83	100.00	1,735,732.83	1,627,061.86	100.00	1,627,061.86
合计	1,735,732.83	100.00	1,735,732.83	1,627,061.86	100.00	1,627,061.86

(3) 坏账准备转回金额明细：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无。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三河多贝码亚公司	非关联方	1,268,435.98	1 年以内	10.70	采购款
万海琼	非关联方	913,758.80	1 年以内	7.71	往来款
泰国峨眉山熊猫公司	非关联方	645,635.15	4-5 年	5.44	往来款
峨眉山住房资金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268,202.24	5 年以上	2.26	职工建房款
马宇	非关联方	245,286.00	1 年以内	2.07	往来款
合计	-	3,341,318.17	-	28.18	

*四川雅能电力有限公司（原洪雅县高庙镇七里坪电站）是本公司在高山区的唯一供电单位，其欠款金额主要包括 1997 年 12 月 6 日至 2000 年 12 月 6 日的三年期借款，本金为 2,500,000.00 元，月利率为 7.8%，已计息 702,000.00 元，总计 3,202,000.00 元。按 2002 年 3 月 10 日本公司与其签订的还款协议，该电站所欠的借款本金 403 万元在近几年中还清，每月在电费中扣除 4 万元，如遇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和供电事故，每月还款数双方具体协商。因与洪雅县高庙镇七里坪电站的款项按照签订的还款协议履行。期初余额 267,155.00 元，本期已从该电站电费中扣回借款 240,000.00 元，累计扣回的借款金额为 4,000,000.00 元，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7)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实际控制人	80,000.00	0.67
合计	-	80,000.00	0.67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852,661.26	-	10,852,661.26	4,923,678.87	-	4,923,678.87
库存商品	7,339,229.90	323,827.26	7,015,402.64	5,951,932.23	323,827.26	5,628,104.97
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	2,387,924.14	-	2,387,924.14	4,132,920.91	-	4,132,920.91
生产成本	1,976,148.73	-	1,976,148.73	1,716,678.98	-	1,716,678.98
受托代销商品	417,621.50	-	417,621.50	-	-	-
发出商品	372,962.24	-	372,962.24	731,464.40	-	731,464.40
合计	23,346,547.77	323,827.26	23,022,720.51	17,456,675.39	323,827.26	17,132,848.13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转回	其他转出	
原材料	-	-	-	-	-
库存商品	323,827.26	-	-	-	323,827.26
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	-	-	-	-	-
生产成本	-	-	-	-	-
在途物资	-	-	-	-	-
受托代销商品	-	-	-	-	-
发出商品	-	-	-	-	-
合计	323,827.26	-	-	-	323,827.26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项目	计提依据	本期转回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按类别比较存货的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或转回存货跌价准备	-	-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性质
将于一年内摊销完毕的广告、转让费	888,304.66	91,507.00	
将于一年内摊销完毕的房屋租金	626,823.15	78,740.00	
将于一年内摊销完毕的服装费	503,411.00	1,333.36	
将于一年内摊销完毕酒店有线电视光纤费	71,280.00	134,520.00	
其他（以后期间应承担的零星费用等）	47,952.68	113,264.00	
合计	2,137,771.49	419,364.36	

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股权投资	315,481.75	315,481.75
长期股权投资合计	315,481.75	315,481.7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0,000.00	2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115,481.75	115,481.75

(2)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初始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本期现金红利
其他股权投资								
成都峨眉山热浪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40%	40%	400,000.00	315,481.75	-	-	315,481.75	-

*成都峨眉山热浪传播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峨眉山热浪传播公司）是由本公司、香港新华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及香港利川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3 年 7 月 11 日正式成立，取得由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企合川蓉总副字第[002901]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邹志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40.00 万元、香港新华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40.00 万元、香港利川有限公司出资 20.00 万元。经营范围是广告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

经本公司 2006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的第 3 届董事会第 25 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同意解散成都热浪传播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和峨眉山热浪传播公司近几年的持续亏损的经营情况，本公司于 2006 年度对该项投资计提了 200,000.00 元的减值准备，由于扣除减值准备后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115,481.75 元低于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峨眉山热浪传播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故自 2006 年度起未按照权益法核算。

峨眉山热浪传播公司 2010 年财务状况未见好转，与原计提减值准备时预计的状况基本一致，本期末追加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 对联营企业的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联营企业							
成都峨眉山热浪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成都市	邹志明	广告及相关业务咨询	100万	40.00	40.00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计提原因
成都峨眉山热浪传播 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	-	200,000.00	持续亏损、待清算
合计	200,000.00	-	-	200,000.00	

8、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原价	2,762,020.67	-	-	2,762,020.67
房屋、建筑物	2,762,020.67			2,762,020.67
土地使用权	-			-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477,980.86	43,087.52		521,068.38
房屋、建筑物	477,980.86	43,087.52		521,068.38
土地使用权	-			-
账面净值	2,284,039.81	-	-	2,240,952.29
房屋、建筑物	2,284,039.81			2,240,952.29
土地使用权				
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账面价值	2,284,039.81	-	-	2,240,952.29
房屋、建筑物	2,284,039.81	-	-	2,240,952.29
土地使用权	-			

(1)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无。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原价	1,246,382,481.27	15,366,669.91		1,261,749,151.1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51,948,984.04	2,098,932.81		554,047,916.85
固定资产装修装饰	249,139,087.42	2,654,556.48		251,793,643.90
索道设备	133,160,802.25	1,469,665.00		134,630,467.25
机器设备	228,809,756.16	5,261,147.07		234,070,903.23
电器及影视设备	27,914,204.70	1,016,790.54		28,930,995.24
运输设备	29,862,854.30	710,005.00		30,572,859.30
其他	25,546,792.40	2,155,573.01		27,702,365.41
累计折旧	389,518,151.48	43,107,157.33		432,625,308.81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5,556,880.77	9,728,876.14		115,285,756.91
固定资产装修装饰	90,864,646.28	14,325,145.07		105,189,791.35
索道设备	56,694,068.75	3,025,476.42		59,719,545.17
机器设备	83,152,312.82	11,112,788.87		94,265,101.69
电器及影视设备	17,833,587.28	1,922,197.26		19,755,784.54
运输设备	17,709,880.35	1,248,726.57		18,958,606.92
其他	17,706,775.23	1,743,947.00		19,450,722.23
账面净值	856,864,329.79			829,123,842.3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46,392,103.27			438,762,159.94
固定资产装修装饰	158,274,441.14			146,603,852.55
索道设备	76,466,733.50			74,910,922.08
机器设备	145,657,443.34			139,805,801.54
电器及影视设备	10,080,617.42			9,175,210.70
运输设备	12,152,973.95			11,614,252.38
其他	7,840,017.17			8,251,643.18
减值准备	1,793,298.03			1,793,298.0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固定资产装修装饰	-	-		-
索道设备	-	-		-
机器设备	1,427,552.67	-		1,427,552.67
电器及影视设备	225,745.36	-		225,745.36
运输设备	140,000.00	-		140,000.00
其他	-	-		-
账面价值	855,071,031.76			827,330,544.3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46,392,103.27			438,762,159.94
固定资产装修装饰	158,274,441.14			146,603,852.55
索道设备	76,466,733.50			74,910,922.08
机器设备	144,229,890.67			138,378,248.87
电器及影视设备	9,854,872.06			8,949,465.34
运输设备	12,012,973.95			11,474,252.38
其他	7,840,017.17			8,251,643.18

(2) 截止 2010 年 6 月末，本公司固定资产无用于银行借款抵押和担保情况。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如下：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减值准	固定资产账面价
电器及影视设备	6,319,401.50	4,789,959.12	1,213,472.31	315,970.07
运输设备	883,636.28	613,709.11	225,745.36	44,181.81

合计	7,203,037.78	5,403,668.23	1,439,217.67	360,151.88
----	--------------	--------------	--------------	------------

(4) 截止 2010 年 6 月末, 已提足折旧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如下: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账面价
房屋建筑物	70,600.00	67,070.00	-	3,530.00
索道设备	38,404,866.33	36,484,623.01	-	1,920,243.32
机器设备	9,108,855.71	8,653,406.08	-	455,449.63
电器及影视设备	1,488,674.75	1,414,241.01	-	74,433.74
运输设备	7,423,342.20	7,078,557.11	-	344,785.09
其他	7,639,045.21	7,257,092.95	-	381,952.26
合计	64,135,384.20	60,954,990.16	-	3,180,394.04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万年寺至二道桥(猴区)客运索道项目①	1,051,090.18	-	1,051,090.18	1,051,090.18	-	1,051,090.18
峨眉山景区供水供电工程①	21,340,386.84	-	21,340,386.84	20,673,601.75	-	20,673,601.75
金顶宾馆	227,659.75	227,659.75	-	227,659.75	227,659.75	-
峨眉山雷洞坪-洗象池-九岗子索道	110,000.00	110,000.00	-	110,000.00	110,000.00	-
雷洞坪 35KV 变电站	3,717,129.38	-	3,717,129.38	3,824,880.32	-	3,824,880.32
峨乐旅游网改扩建工程	1,829,800.00	-	1,829,800.00	1,829,800.00	-	1,829,800.00
上站候车厅房屋				779,062.60	-	779,062.60
红珠湖游山道安防工程				398,263.20	-	398,263.20
红珠山室外温泉池造型亭改造工程	218,962.10	-	218,962.10	218,962.10	-	218,962.10
峨眉山呼叫中心	483,197.00	-	483,197.00	483,197.00	-	483,197.00
峨眉山数字化	1,132,200.00		1,132,200.00			
一山亭工程	1,370,000.00		1,370,000.00			
其他零星工程	4,912,429.60	-	4,912,429.60	2,008,778.10	-	2,008,778.10
合计	36,392,854.85	337,659.75	36,055,195.10	31,605,295.00	337,659.75	31,267,635.25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万年寺至二道桥(猴区)客运索道项目	1,051,090.18	-	-	-	1,051,090.18
峨眉山景区供水供电工程	20,673,601.75	666,785.09	-	-	21,340,386.84

工程名称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合计	21,724,691.93	666,785.09		-	22,391,477.02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计提原因
金顶宾馆①	227,659.75	-	-	227,659.75	详见①
峨眉山雷洞坪-洗象池-九岗子索道②	110,000.00	-	-	110,000.00	详见②
合计	337,659.75	-	-	337,659.75	

①金顶宾馆工程是本公司 1997 年进行的工程，截止 2000 年已经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于 2000 年全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截止本报告期末，原计提减值准备时的状况未发生变化。

②峨眉山雷洞坪--洗象池--九岗子索道工程按照国务院《关于立即停止一切毁林开垦行为的紧急通知》规定暂缓建设。截止 2001 年末，仍不能被批准开工且预计在 3 年内不能重新开工，故 2001 年已全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截止本报告期末，原计提减值准备时的状况未发生变化。

11、无形资产

(1) 按无形资产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原价	111,490,578.05	-	-	111,490,578.05
土地使用权	111,490,578.05	-	-	111,490,578.05
累计摊销	23,039,391.49	1,401,898.98		24,441,290.47
土地使用权	23,039,391.49	1,401,898.98		24,441,290.47
账面净值	88,451,186.56			87,049,287.58
土地使用权	88,451,186.56			87,049,287.58
减值准备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账面价值	88,451,186.56			87,049,287.58
土地使用权	88,451,186.56			87,049,287.58

(2) 土地使用权原始金额是资产收购和置换进入以及出让取得的使用权，其明细项目如下：

土地使用权	国有土地使用证号	入账价值	摊销期限	取得方式
I 宗地	峨眉国用(2001)字第 6699 号	2,601,497.37	2001.09.21-2036.10.25	出让
II 宗地	峨眉国用(2001)字第 6698 号	2,842,697.19	2001.09.21-2036.10.25	出让
III 宗地	峨眉国用(2001)字第 6706 号	67,815,439.81	2001.09.21-2041.07.25	出让
IV 宗地	峨眉国用(2001)字第 6700 号	19,787,274.16	2001.09.21-2041.07.25	出让

V 宗地	峨眉国用 (2001) 字第 6701 号	10,003,282.52	2001.09.21-2041.07.25	出让
VI 宗地	峨眉国用 (2001) 字第 6702 号	5,791,043.00	2001.09.21-2041.07.25	出让
VII 宗地	峨眉国用 (2002) 字第 6863 号	2,649,344.00	2002.09.16-2052.05.19	出让
合计		111,490,578.05		

以上土地使用权的入账价值除 VII 宗地外, 均由四川川地地产评估事务有限公司进行评估, 并出具川地评 (2001) 036 号土地估价报告, 估价结果已报峨眉山市国土局备案。四川川地地产评估事务有限公司采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和成本逼近法分别测算各宗地的地价, 以两种估价结果的算术平均值作为以上各宗地的最终价格。VII 宗地价款为土地征用款, 为用于单身职工宿舍的修建, 该工程尚未动工修建, 转为“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并在剩余使用年限中进行摊销。

(3)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无用于银行贷款抵押和对外提供担保情况。

12、商誉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商誉*	188,215.47	188,215.47	-	-	188,215.47	188,215.47
商誉**	128,503.92	--	-	-	128,503.92	--
合计	316,719.39	188,215.47	-	-	316,719.39	188,215.47
账面价值		128,503.92	-	-		128,503.92

*为子公司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 2003 年收购成都峨眉山旅行社股权时形成的股权投资差额 (借方差额)。考虑到成都峨眉山旅行社近几年持续亏损, 而且出现资不抵债的情况, 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已于 2006 年对其尚未摊销的股权投资差额 (借差) 188,215.47 元全额计提了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 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的余额, 执行新会计准则后, 企业无法可靠确定购买日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 应将按原制度核算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的余额, 在合并负债表中作为商誉列示。

**北京国安峨眉茶叶公司为公司 2008 年度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合并日为 2008 年 7 月 17 日 (股权变更登记日期),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了商誉 128,503.92 元, 是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 将合并成本 1,500,000.00 元超过合并日北京国安峨眉茶叶公司 (以企业会计准则 20 号-企业合并中规定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原则进行评估确认) 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由本公司享有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金额	其他减少原因
劳保服装费	70,045.96	-	59,256.00	-	10,789.96	
景区绿化亮化工程费	55,964.08	-	48,238.32	-	7,725.76	
自然生态猴区	23,224.83	-	17,418.60	-	5,806.23	
天下名山广场及附属设施	97,500.00	-	15,000.00	-	82,500.00	
酒店布草类用品	3,104,273.37	-	725,269.60	-	2,379,003.77	
宽带上网费	42,000.00	-	42,000.00	-	-	
红珠山4号楼装修款	2,319,626.43	-	177,981.84	-	2,141,644.59	
其他费用	1,494,449.10	146,596.00	1,008,609.16	-	632,435.94	
合计	7,207,083.77	146,596.00	2,093,773.52	-	5,259,906.25	

长期待摊费用以发生的实际成本列支,从受益日起按照费用项目估计的受益期及费用性质平均摊销计入成本费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45,192.31	845,192.31
开办费		
可抵扣亏损		
合计	845,192.31	845,192.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	-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合计	-	-

15、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转回	其他转出	
坏账准备	4,389,630.04	157,177.63	-	-	4,546,807.67
存货跌价准备	323,827.26	-	-	-	323,827.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	-	-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转回	其他转出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0,000.00	-	-	-	2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793,298.03	-	-	-	1,793,298.03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	-	-	-	-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37,659.75	-	-	-	337,659.75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
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	-	-	-	-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商誉减值准备	188,215.47	-	-	-	188,215.47
其他	-	-	-	-	-
合计	7,232,630.55	157,177.63	-	-	7,389,808.18

16、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原因：因从中国农业银行峨眉山市支行办理贷款（合同金额共计 8,000 万元人民币）的需要，公司与其签定《抵押合同》（合同编号为 NO.51904200600000494 号和 NO.51904200600006875），将公司的峨眉山万年索道收费权作为权利质押给该银行，权利质押清单上注明有效期限为 2011 年 5 月 24 日。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累计偿还该质押借款 3,000 万元，质押借款余额为 5,000 万元。

(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金额：由于公司的峨眉山万年索道收费权是一种收费权利，无法准确计量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金额。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70,000,000.00	145,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145,000,000.00

(2) 期末短期借款明细项目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借款种类	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峨眉山市支	2010.03.19-2011.03.18	4.779%	信用	2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峨眉山市支行	2010.01.15-2011.01.14	4.779%	信用	3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峨眉山市支行	2010.01.29-2011.01.28	4.779%	信用	2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按借款合同约定，公司与各商业银行贷款利率将随人民银行金融机构贷款基准利率的调整进行相应的调整。

(3)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无逾期未偿还的借款。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1 年以内	33,235,064.15	33,252,309.76
1-2 年	429,404.59	522,228.59
2-3 年	23,564.16	706,367.06
3 年以上	1,385,564.53	1,709,717.53
合计	35,073,597.43	36,190,622.94
其中：1 年以上	1,838,533.28	3,938,313.18

(2) 期末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83,804.80	1 年以内	应付采购货款
合计	83,804.80	-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实际控制人	21,836,908.41	62.26
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833,261.84	2.38
合计		22,670,170.25	64.64

(4) 应付账款本期末余额中账龄在一年以上的款项，主要是待结算应付款等。

1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1 年以内	9,753,903.24	11,858,265.79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1-2 年	1,031,037.92	1,788,191.88
2-3 年	343,319.00	1,231,878.80
3 年以上	650,802.97	644,613.77
合计	11,779,063.13	15,522,950.24
其中：1 年以上	2,025,159.89	3,664,684.45

(2) 期末预收款项中不含预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3)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预收款项主要原因是酒店单位客户支付预付客房款后尚未来消费所致。

20、应付职工薪酬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037,281.28	33,720,796.65	39,296,758.55	8,461,319.38
职工福利费	39,178.89	3,111,274.91	2,482,234.60	668,219.20
社会保险费	12,011.21	3,386,297.82	3,362,170.66	36,138.3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46.07	423,042.50	396,415.87	27,972.70
基本养老保险费	9,992.22	2,798,032.31	2,803,087.02	4,937.51
失业保险费	648.67	67,594.08	65,240.85	3,001.90
工伤保险费	27.12	62,684.10	62,567.78	143.44
生育保险费	-2.87	34,944.83	34,859.14	82.82
住房公积金	1,566,620.83	1,659,528.82	3,090,030.71	136,118.9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70,568.10	704,200.19	708,995.97	2,465,772.32
非货币性福利	-			
辞退福利	-			
其他	118,871.15	140,396.00	151,695.15	107,572.00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合计	18,244,531.46	42,722,494.39	49,091,885.64	11,875,140.21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末账面余额较期初减少 6,369,391.25 元，下降 34.91%，主要是支付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员工考核薪酬。

21、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企业所得税	2,009,769.06	8,469,954.15
营业税	4,302,866.68	4,826,782.44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城建税	349,062.21	420,198.42
增值税	39,489.14	798,257.4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等	678,413.94	483,220.55
教育费附加	144,015.56	181,369.6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562.50	45,380.91
副食品价调基金	13,388.14	12,600.75
其他零星税种	40,337.82	3,871.37
合计	7,609,905.05	15,241,635.63

应缴税费期末金额较期初金额减少 7,631,730.58 元、下降 50.07%，主要是本期支付上年各项税款。

注 22、应付股利

股东单位或类别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	5,590,417.52	--
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1,107,742.50	--
社会公众股东股利	--	--
合计	6,698,160.02	--

根据 2010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09 年利润分配议案，以 2009 年末总股本 235,18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6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应派发现金 14,111,280.00 元，截止报告期末已支付 7,413,119.98 元。

23、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1 年以内	30,497,095.48	10,650,990.64
1-2 年	2,738,275.27	1,867,131.08
2-3 年	954,768.15	1,273,738.33
3 年以上	2,092,660.82	2,290,104.03
合计	36,282,799.72	16,081,964.08
其中：1 年以上	5,785,704.24	5,430,973.44

(2)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款项。

(3) 应付关联方款项：无。

(4)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大额其他应付款主要是代收的费用（含污水处理费、水资源费及供水配套费）及工程建设单位缴纳的工程履约保证金。

(5) 其他应付款期末账面余额较期初增加 20,200,835.64 元, 增长 125.61%, 主要是应付工程款增加等。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质押借款	50,000,000.00	-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110,000,000.00	-
合计	160,000,000.00	-

(2) 本报告期末质押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	金额	借款期限	年利率%
中国农业银行峨眉山市支行	36,000,000.00	2006.05.25-2011.05.24	4.860%
中国农业银行峨眉山市支行	14,000,000.00	2006.01.11-2011.01.10	4.860%
合计	50,000,000.00		

(3) 本报告期末信用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	金额	借款期限	年利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峨眉山市支行	30,000,000.00	2009.02.23-2011.02.22	4.86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峨眉山市支行	20,000,000.00	2009.02.27-2011.02.26	4.86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峨眉山市支行	30,000,000.00	2009.03.19-2011.03.18	4.860%
中国建设银行峨眉山市支行	30,000,000.00	2009.06.17-2011.06.16	4.860%
合计	1,100,000,000.0		

2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质押借款	-	50,000,000.00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35,000,000.00	110,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	160,000,000.00

(2) 本报告期末信用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峨眉山市支行	2010-03-01	2012-02-28	RMB	4.86	-	35,000,000.00

合计	-	-	-	-	-	35,000,000.00
----	---	---	---	---	---	---------------

26、长期应付款

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拨改贷”资金本息*	7,091,216.09	7,091,216.09

*为公司所属金顶索道公司的“拨改贷”资金本息余额，其中本金 5,400,000.00 元，利息 1,691,216.09 元。根据国家计划委员会、财政部[计投资（1997）2657 号]《关于将国家旅游局中央级“拨改贷”资金本息余额转为国家资本金的批复》规定“拨改贷”资金本息余额应转为“国家资本金”。但文件发文日期是 199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权管理方案批准时间早于该发文时间，且“拨改贷”资金本息余额转为国家资本金迄今没有明确经批准的股份持有人，折股比率未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也未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国家有关部门至今未就上市公司“拨改贷”资金本息余额如何转为股本作出规定。所以至今无法将其转入“股本”而记入“长期应付款”科目。

27、股本

股东名称/类别	期初金额		本期变动					期末金额	
	金额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家持有股	-	-	-	-	-	-	-	-	-
国有法人持股	88,117,200	37.4667				-	-	88,117,200	37.4667
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高管持股	47,259	0.0201	-	-	-	-	-	47,259	0.0201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88,164,459	37.4868	-	-	-	-	-	88,164,459	37.4868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47,023,541	62.5132	-	-	-	-	-	147,023,541	62.5132
境内上市外资股	-	-	-	-	-	-	-	-	-
境外上市外资股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147,023,541	62.5132	-	-	-	-	-	147,023,541	62.5132

股东名称/类别	期初金额		本期变动				期末金额		
	金额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
合计									
股份总额	235,188,000	100.00	-	-	-	-	-	235,188,000	100.00

28、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股本溢价	225,765,212.77	-	-	225,765,212.77
其他资本公积	25,822,640.97	-	240,000.00	25,582,640.97
合计	251,587,853.74	-	-	251,347,853.74

29、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法定盈余公积	55,514,464.67			55,514,464.67
任意盈余公积	-			-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5,514,464.67			55,514,464.67

30、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
上年年末金额	147,097,519.37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	
其中：会计政策变更	-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	
其他调整因素	-	
本年年初金额	147,097,519.3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08,644.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111,280.00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本期末金额	167,694,883.50	

2010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9年利润分配议案，以2009年末总股本23,518.8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6元（含税），共计派发14,111,280.00元。

31、少数股东权益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权比例 (%)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成都峨眉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18.18	384,821.18	418,827.89
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10.00	51,840.58	69,121.77
成都峨眉山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10.00	-	-
四川仙山会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	10,862.99	11,142.48
峨眉山金旅网络旅游有限公司	40.00	1,219,574.36	1,216,725.47
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40.00	1,172,751.10	1,458,974.01
北京国安峨眉雪芽茶叶有限公司	50.00	1,395,673.20	1,409,276.17
峨眉山万年旅游房地产有限公司	40.00	4,002,716.48	
合计		8,238,239.89	4,584,067.79

3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25,228,719.95	245,488,248.34
其他业务收入	5,158,311.44	2,475,406.97
合计	330,387,031.39	247,963,655.31
主营业务成本	190,036,288.40	155,588,078.18
其他业务成本	985,876.80	57,120.28
合计	191,022,165.20	155,645,198.46

营业收入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82,423,376.08元，上升33.24%，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数增加35,376,966.74元，上升22.73%。主要原因：①2010年公司继续加大宣传营销力度，旅游人次得到较快增长，今年1-6月峨眉山游山人数84.4万人次，比上年同期增加12.6万人次，相应带来的游山门票及客运索道收入成本的增加；②索道价格提价因素带来的影响，金顶及万年索道自2009年8月1日起执行新的索道价格标准；③由于景区游客增加，相应宾馆酒店接待人次较上年同期增加，致使酒店服务业本期收入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2)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游山门票及客运索道收入	187,502,665.00	78,292,768.30	137,451,780.00	64,934,333.12
宾馆酒店服务业	88,013,016.82	69,586,062.14	72,812,254.43	59,943,086.75
旅行社收入	5,525,957.00	5,454,425.39	2,135,003.00	2,108,331.16
其他类等	44,187,081.13	36,703,032.57	33,089,210.91	28,602,327.15
合计	325,228,719.95	190,036,288.40	245,488,248.34	155,588,078.18

(3)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游山门票收入	107,266,970.00	63,027,524.47	90,701,590.00	57,201,347.79
客运索道收入	80,235,695.00	15,265,243.83	46,750,190.00	7,732,985.33
宾馆客房收入	55,153,090.58	43,609,984.70	46,422,738.85	38,446,576.00
宾馆餐饮收入	32,859,926.24	25,976,077.44	26,389,515.58	21,496,510.75
旅行社收入	5,525,957.00	5,454,425.39	2,135,003.00	2,108,331.16
广告及商品销售收入	27,515,411.22	25,755,844.89	16,760,756.16	15,691,143.64
供水、供电收入	3,369,708.61	913,839.56	3,206,341.83	1,029,017.14
温泉、冰雪、娱乐业收入	10,779,495.72	8,163,455.22	8,883,935.84	7,735,772.73
其他	2,522,465.58	1,869,892.90	4,238,177.08	4,146,393.64
合计	325,228,719.95	190,036,288.40	245,488,248.34	155,588,078.18

(4)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四川省内	324,197,203.55	189,295,113.71	244,659,259.69	155,235,214.75
四川省外	1,031,516.40	741,174.69	828,988.65	352,863.43
合计	325,228,719.95	190,036,288.40	245,488,248.34	155,588,078.18

(5) 本期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乐山市接待办	7,173,894.00	2.17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5,328,467.40	1.61
四川省中国青年旅行社(总社)	3,228,594.56	0.98
成都中国青年旅行社(总社)	2,735,054.68	0.83
四川康辉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总社)	2,643,564.28	0.80
合计	21,109,574.92	6.39

(7) 其他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经营承包管理费及房屋租赁收入	3,192,170.50		1,745,034.50	11,652.78
停车场收入	871,523.32	-	674,750.00	-
安装及材料收入	1,094,617.62	985,876.80	55,622.47	45,467.50
合计	5,158,311.44	985,876.80	2,475,406.97	57,120.28

33、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3,467,523.57	10,059,682.90	详见附注六、税项
城建税	1,041,522.85	759,103.39	同上
教育费附加	439,219.19	352,716.46	同上
地方教育附加	130,420.96	82,484.95	同上
文化事业建设费	229,308.47		同上
副食品调节基金	15,676.95	11,068.76	同上
其他税种	22,659.82	180,755.34	同上
合计	15,346,331.81	11,445,811.80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增加 3,900,520.01 元，上升 34.08%，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幅 33.24%，相应计缴的营业税金及附加同幅度增加。

34、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广告宣传费	30,731,555.78	15,857,010.42
职工薪酬支出等	1,721,714.96	1,193,309.56
差旅费	730,869.33	1,279,962.43
办公费	525,911.15	240,965.03
折旧费	322,900.68	230,733.30
邮电费	303,228.26	166,711.83
其他	2,846,253.21	996,931.72
合计	37,182,433.37	19,965,624.29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增加 17,216,809.08 元，上升 86.23%，主要是 2010 年公司调整营销战略，加大宣传营销力度，相应广告宣传费等增加所致。

35、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业务费招待费	1,781,569.10	1,896,409.13
折旧费	4,063,238.62	3,633,786.60
办公费	1,829,056.83	1,399,200.67
物料消耗	163,615.94	121,822.37
职工薪酬等支出	14,575,035.07	11,006,737.99
水电气费	339,995.65	283,859.01
土地租赁费	1,288,651.68	644,325.84
差旅费	762,303.93	490,095.65
中介服务费	207,870.92	597,438.20
汽车费用	1,605,233.98	2,559,695.59
无形资产摊销	1,401,898.98	1,401,898.98
修理费	465,019.47	406,882.90
董事长基金	1,810,170.45	1,283,733.93
董事会费	315,530.74	1,743,276.00
房租费	274,063.27	212,287.25
邮电费	488,505.36	483,218.77
税金（土地使用税及房产税等）	602,563.93	319,686.71
其他零星	4,579,187.61	4,134,962.94
合计	36,553,511.53	32,619,318.53

36、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利息支出	7,316,775.00	11,892,749.25
减：利息收入	129,152.41	129,728.81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	-
其他（主要为网上银行交易手续费等）	1,108,850.27	869,173.97
合计	8,296,472.86	12,632,194.41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4,335,721.55 元，下降 34.32%，主要原因是贷款减少。

37、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坏账损失	157,177.63	-214,562.33
存货跌价损失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商誉减值损失	-	-
合计	157,177.63	-214,562.33

38、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来源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222,405.06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合计	-	222,405.06

39、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债务重组利得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接受捐赠	-	-
政府补助	-	-
盘盈利得	-	-
其他	29,197.35	140,164.72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合计	29,197.35	140,164.72

40、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债务重组损失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捐赠支出	450,000.00	-
其他	719,916.06	4,078.00
合计	1,169,916.06	4,078.00

营业外支出本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165,838.06 元，主要系捐赠支出增加等。

41、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当年所得税	6,165,404.05	2,429,815.00
递延所得税		
合计	6,165,404.05	2,429,815.00

4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	34,708,644.13	13,890,597.14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	2	-798,877.25	241,804.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35,507,521.38	13,648,792.22
年初股份总数	4	235,188,000.00	235,188,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I）	5	-	-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II）	6	-	-
增加股份（II）下一月份起至年末的累计月数	7	-	-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年末的累计月数	9	-	-
缩股减少股份数	10	-	-

项目	序号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4+5+6\times7\div11-8\times9\div11-10$	235,188,000.00	235,188,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I)	$13=1\div12$	0.1476	0.0591
基本每股收益 (II)	$14=3\div12$	0.1510	0.0580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5		--
转换费用	16		--
所得税率	17		--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8		--
稀释每股收益 (I)	$19=[1+(15-16)\times(1-17)]\div(12+18)$	0.1476	0.0591
稀释每股收益 (II)	$19=[3+(15-16)\times(1-17)]\div(12+18)$	0.1510	0.0580

43、其他综合收益：无。

4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期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1,839.76 元，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代收代支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观光车票款净额	475,880.00
代收代支其他单位款项净额等	1,845,959.76
合计	2,321,839.7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期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31,725.92 元，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广告及宣传费等	28,781,953.08
办公会务费	2,756,531.26
运杂费、汽车费	1,789,489.97
维修、物耗、物管等	10,034,619.75
差旅费	1,577,617.56
业务招待费	2,057,710.48
邮电及通讯费	1,017,105.38
刷卡手续费等	1,108,850.27
其他费用等	5,907,848.17

合计	55,031,725.92
----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期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152.41 元，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息收入	129,152.41
合计	129,152.41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708,644.13	13,798,746.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7,177.63	-214,562.3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225,878.53	38,941,343.87
无形资产摊销	1,401,898.98	1,401,898.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93,773.52	1,465,163.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7,187,622.59	11,763,020.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	-222,405.0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889,872.38	-2,249,706.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253,448.59	-4,961,291.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8,020,322.51	-477,596.01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51,996.92	59,244,612.3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457,088.67	70,818,585.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6,248,849.58	86,519,663.0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08,239.09	-15,701,077.02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现金	92,457,088.67	70,818,585.99
其中：库存现金	1,973,364.86	1,780,877.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0,483,723.81	69,037,708.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92,457,088.67	70,818,585.9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本期末及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账面余额已分别扣除定期存款 2,500,000.00 元。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1)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	全民所有制	峨眉山市黄湾乡	主营住宿、餐饮、索道客运、汽车客运；兼营其他副食品、百货、日用杂品、五金交电、化工、建筑材料、工艺美术品、游山票服务	马元祝	20745800-0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机关非法人	四川省乐山市	负责峨眉山-乐山大佛景区内的文物保护、管理、修缮、抢救和开发利用等工作	李文飞	45158645-0

(2) 母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单位：万元)

母公司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	5,500.00	--	--	5,500.00

(3) 母公司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持股金额: 万股)

母公司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期末比例	期初比例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	9,317.36	9,317.36	39.62	39.62

2、子公司

(1) 子公司

子(孙)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成都峨眉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	成都市	项目投资等	马元祝	78014549-6
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	峨眉山市	旅游业务	马元祝	76509256-8
成都峨眉山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	成都市	国内旅游业务	马元祝	73482982-X
四川仙山会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	成都市	会务代理等	马元祝	77748963-4
峨眉山金旅网络旅游有限公司	有限	峨眉山市	互联网信息服务	马元祝	74691057-X
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	峨眉山市	旅游纪念品等	马元祝	75232791-1
北京国安峨眉茶叶有限公司	有限	北京市	销售、百货等	马元祝	72397955-8
峨眉山万年旅游房地产有限公司	有限	峨眉山市	房地产开发	徐亚黎	55347332-6

(2) 子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金额: 万元

子(孙)公司名称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成都峨眉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550.00	-	-	550.00
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	-	500.00
成都峨眉山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30.00	-	-	30.00
四川仙山会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	-	-	10.00
峨眉山金旅网络旅游有限公司	450.00	-	-	450.00
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500.00	-	-	500.00
北京国安峨眉茶叶有限公司	300.00	-	-	300.00
峨眉山万年旅游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3) 对子公司的持股比例或权益及其变化 (持股金额: 万元)

子公司名称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期末比例	期初比例
成都峨眉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450.00	450.00	81.82	81.82
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450.00	450.00	90.00	90.00
成都峨眉山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27.00	27.00	90.00	90.00
四川仙山会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9.00	9.00	90.00	90.00
峨眉山金旅网络旅游有限公司	270.00	270.00	60.00	60.00
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60.00	60.00
北京国安峨眉茶叶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50.00	50.00

峨眉山万年旅游房地产有限公司	600.00	-	60.00	-
----------------	--------	---	-------	---

3、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1) 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联营企业							
成都峨眉山热浪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成都市	广告业及相关业务咨询服务	邹志明	100.00	40.00	-

4、其他关联方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方名称	主要交易内容	组织机构代码
(1)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 *1	峨眉山市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资产转让/资产租赁等	70902367-2
(2)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其中: *2	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购买及销售商品/租赁等/	20745196-8
(3) 其他关联关系方	无		

*1 与本公司的关系:同受峨眉山管委会实际控制。

*2 与本公司的关系:持有本公司 7.85% 股份, 为本公司第 2 大股东。

(二) 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等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定点修车及加油费等	1,440,299.18	57.69	1,306,458.10	50.25
小计			1,440,299.18	-	1,306,458.10	-
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购买商品	采购的酒水等商品	833,115.80	1.61	788,532.50	2.12
合计	-		2,273,414.98	-	2,094,990.60	-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金额(不含税)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不含税)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委管理委员会	提供劳务	酒店服务等签单收入	3,245,462.00	3.69	1,406,840.00	2.02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委管理委员会	提供劳务	广告及制作收入	704,986.70	12.79	735,953.85	20.32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金额 (不含税)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金额 (不含税)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 区管理委员会	销售商品	供水供电	543,103.30	16.12	595,407.33	18.57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 区管理委员会	销售商品	销售茶叶等	834,915.40	3.79	749,845.27	5.71
小计	-	-	5,328,467.40		3,488,046.45	
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 司	提供劳务	广告及制作收入	86,247.60	1.56	173,297.20	4.79
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 司	销售商品	供水供电	328,718.26	9.76	451,672.77	14.09
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 司	销售商品	销售茶叶等	115,685.37	0.53	202,925.80	1.54
小计	-	-	530,651.23		827,895.77	
合计	-	-	5,859,118.63		4,315,942.22	

3、关联托管情况：无。

4、关联承包情况：无。

5、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 名称	承租方 名称	租赁资产 情况	租赁 资产 涉及 金额	租赁起始 日	租赁终止 日	租赁收益 (支出)	租赁收益确 定依据	租赁收 益对公 司影响
四川省峨眉山 乐山大佛旅游 集团总公司①	本公司	土 地 67,823.37 平方米	-	1997.10.9	2036.1.9	1,288,651.68	按照每平方 米 19 元计算 年租金	无重大 影响

①根据本公司与峨眉山旅游总公司签定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书》，自 1997 年 10 月 9 日至 2036 年 1 月 9 日止租用峨眉山旅游总公司拥有的土地 67,823.37 平方米，按照每年每平方米 19.00 元计算年租金。

6、关联担保情况：无。

7、关联方资金拆借：无。

8、关联方资产转让：无。

9、其他重要交易事项

(1) 根据 1997 年 5 月公司（筹）与峨眉山管委会签定的《关于委托经营峨眉山风景区游山票事宜的协议》以及补充协议约定，按游山票收入扣除游山票制作费、游山票房全部管理费用、游客人身保险费、峨眉山旅游风景保护基金等并交纳营业税后的 50% 支付给峨眉山管委会。2010 年 1-6 月应支付给峨眉山管委会游山票分成款 48,128,154.69 元，2009 年 1-6 月应支付给峨眉山

管委会游山票分成款 40,596,302.73 元。

(2) 本公司与峨眉山旅业公司之间存在代收代支观光车票款等事宜、与乐山市红珠山宾馆之间存在代收代支商品货款事宜。

(3) 除存在上述所述事项外，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无其他重大交易事项。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单位: 元)

1. 关联方应收账款: 无。

2.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其中: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		-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80,000.00	80,000.00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 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其中: 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	
合计	80,000.00	80,000.00

3. 关联方预付账款: 无。

4. 关联方应付账款

关联方(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其中: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		7.65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1,836,908.41	6,763,596.72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	-
其中: 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833,261.84	1,259,638.35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
其中: 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83,804.80	38,471.00
合计	22,753,975.05	8,061,713.72

5. 关联方其他应付款：无。

6. 关联方预收账款：无。

十、股份支付：无。

十一、或有事项：无。

十二、承诺事项：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无。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 租赁

(1) 经营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房屋及建筑物	2,240,952.29	2,284,039.81
合计	2,240,952.29	2,284,039.81

(2) 公司本期内作为承租人参与的重大经营租赁如下：

A、根据本公司与峨眉山旅游总公司签定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书》，自 1997 年 10 月 9 日至 2036 年 1 月 9 日止租用峨眉山旅游总公司拥有的土地 67,823.37 平方米，按照每年每平方米 19.00 元计算年租金。2010 年应付峨眉山旅游总公司土地租金 1,288,651.68 元，在承租期内，本公司未将租用的土地进行转租、转让或抵押。

(3) 公司本期内未发生融资租赁的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072,044.83	78.01	242,161.34	6,798,969.28	74.68	203,969.08
1-2 年	659,053.86	6.37	65,905.39	692,297.85	7.60	69,229.79
2-3 年	127,489.00	1.23	19,123.35	117,169.00	1.29	17,575.35
3-4 年	21,248.00	0.21	4,249.60	24,248.00	0.27	4,849.60
4-5 年	215,561.06	2.08	107,780.53	218,561.06	2.40	109,280.53
5 年以上	1,252,239.74	12.10	1,252,239.74	1,252,239.74	13.76	1,252,239.74

合计	10,347,636.49	100.00	1,691,459.95	9,103,484.93	100.00	1,657,144.09
净值			8,656,176.54			7,446,340.84

(2)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第一类					2,908,954.00	31.95	87,268.62	5.26
第二类	1,252,239.74	12.10	1,252,239.74	74.03	1,252,239.74	13.76	1,252,239.74	75.57
第三类	9,095,396.75	87.90	439,220.21	25.97	4,942,291.19	54.29	317,635.73	19.17
合计	10,347,636.49	100.00	1,691,459.95	100.00	9,103,484.93	100.00	1,657,144.09	100.00

第一类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期末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第二类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第三类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5 年以上	1,252,239.74	100.00	1,252,239.74	1,252,239.74	100.00	1,252,239.74
合计	1,252,239.74	100.00	1,252,239.74	1,252,239.74	100.00	1,252,239.74

(3) 坏账准备转回金额明细：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无。

(5) 期末应收账款中元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6)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四川峨眉山鑫源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7,733.00	1 年以内/1-2 年	7.13
陕西正达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6,894.61	1 年以内	5.77
港中旅国际成都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256.00	1 年以内	3.00
四川鼎龙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4,235.00	1 年以内	2.65
陆江	非关联方	224,507.90	1 年以内	2.17
合计		2,143,626.51		20.72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340,991.25	66.42	250,229.74	4,109,697.79	46.80	123,290.93
1-2年	2,571,316.59	20.48	257,131.66	2,717,147.82	30.94	271,714.78
2-3年	120,573.83	0.96	18,086.07	192,739.21	2.19	28,910.88
3-4年	255,821.59	2.04	51,164.32	252,026.23	2.87	50,405.25
4-5年	18,650.60	0.15	9,325.30	142,521.57	1.62	71,260.79
5年以上	1,249,756.86	9.95	1,222,601.86	1,368,085.89	15.58	1,100,930.89
合计	12,557,110.72	100.00	1,808,538.95	8,782,218.51	100.00	1,646,513.52
净值	10,748,571.77			7,135,704.99		

(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类	-	-	-	-	-	-	-	-
第二类	1,222,601.86	9.74	1,222,601.86	67.60	1,100,930.89	12.54	1,100,930.89	66.86
第三类	11,334,508.86	90.26	585,937.09	32.40	7,681,287.62	87.46	545,582.63	33.14
合计	12,557,110.72	100.00	1,808,538.95	100.00	8,782,218.51	100.00	1,646,513.52	100.00

第一类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期末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第二类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第三类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5年以上	1,222,601.86	100.00	1,222,601.86	1,100,930.89	100.00	1,100,930.89
合计	1,222,601.86	100.00	1,222,601.86	1,100,930.89	100.00	1,100,930.89

(3) 坏账准备转回金额明细：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无。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	子公司	3,133,797.33	1年以内及1-2年	24.96	借款及往来款
三河多贝码亚公司	非关联方	1,268,435.98	1年以内	10.10	采购款
万海琼	非关联方	913,758.80	1年以内	7.28	往来款
峨眉山住房资金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268,202.24	5年以上	2.14	职工建房款
马宇	非关联方	245,286.00	1年以内	1.95	往来款
合计	-	5,829,480.35		46.43	

*四川雅能电力有限公司（原洪雅县高庙镇七里坪电站）是本公司在高山区的唯一供电单位，其欠款金额主要包括 1997 年 12 月 6 日至 2000 年 12 月 6 日的三年期借款，本金为 2,500,000.00 元，月利率为 7.8%，已计息 702,000.00 元，总计 3,202,000.00 元。按 2002 年 3 月 10 日本公司与其签订的还款协议，该电站所欠的借款本金 403 万元在近几年中还清，每月在电费中扣除 4 万元，如遇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和供电事故，每月还款数双方具体协商。因与洪雅县高庙镇七里坪电站的款项按照签订的还款协议履行。期初余额 267,155.00 元，本期已从该电站电费中扣回借款 240,000.00 元，累计扣回的借款金额为 4,000,000.00 元，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7)关联方款项：无。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	21,300,000.00	15,300,000.00
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315,481.75	315,481.75
长期股权投资合计	21,615,481.75	15,615,481.7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0,000.00	2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21,415,481.75	15,415,481.75

(2) 按成本法、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初始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本期现金红利
成本法核算								
成都峨眉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81.82	81.82	4,500,000.00	4,500,000.00	-	-	4,500,000.00	
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90.00	90.00	4,500,000.00	4,500,000.00	-	-	4,500,000.00	
峨眉山金旅网络旅游有限公司	60.00	60.00	1,800,000.00	1,800,000.00	-	-	1,800,000.00	
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60.00	60.00	3,000,000.00	3,000,000.00	-	-	3,000,000.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初始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本期现金红利
北京国安峨眉茶叶有限公司	50.00	60.00	1,500,000.00	1,500,000.00	-	-	1,500,000.00	
峨眉山万年旅游房地产有限公司	60.00	60.00			6,000,000.00		6,000,000.00	
小计	-	-	15,300,000.00	15,300,000.00	6,000,000.00	-	21,300,000.00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成都峨眉山热浪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40.00	40.00	400,000.00	315,481.75			315,481.75	
小计	-	-	400,000.00	315,481.75			315,481.75	
合计	-	-	15,700,000.00	15,615,481.75	6,000,000.00		21,615,481.75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成都峨眉山热浪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	-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	-	200,000.00

*详见附注八之注 7、长期股权投资之相关说明。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18,633,050.25	242,489,696.86
其他业务收入	5,158,311.44	2,445,406.97
合计	323,791,361.69	244,935,103.83
主营业务成本	183,788,463.04	153,093,764.59
其他业务成本	985,876.80	45,467.50
合计	184,774,339.84	153,139,232.09

(2)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游山门票及索道收入	187,502,665.00	78,292,768.30	137,451,780.00	64,934,333.12
宾馆酒店服务业	88,013,016.82	69,586,062.14	72,812,254.43	59,943,086.75
其他类等	43,117,368.43	35,909,632.60	32,225,662.43	28,216,344.72
合计	318,633,050.25	183,788,463.04	242,489,696.86	153,093,764.59

(3)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游山门票收入	107,266,970.00	63,027,524.47	90,701,590.00	57,201,347.79
客运索道收入	80,235,695.00	15,265,243.83	46,750,190.00	7,732,985.33
宾馆客房收入	55,153,090.58	43,609,984.70	46,422,738.85	38,446,576.00
宾馆餐饮收入	32,859,926.24	25,976,077.44	26,389,515.58	21,496,510.75
广告及商品销售收入	26,448,698.52	24,972,402.70	15,897,207.68	15,305,161.21
供水、供电收入	3,369,708.61	913,839.56	3,206,341.83	1,029,017.14
温泉、冰雪、娱乐业收入	10,779,495.72	8,163,455.22	8,883,935.84	7,735,772.73
其他	2,519,465.58	1,859,935.12	4,238,177.08	4,146,393.64
合计	318,633,050.25	183,788,463.04	242,489,696.86	153,093,764.59

(4)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四川省内	318,633,050.25	183,788,463.04	242,489,696.86	153,093,764.59
四川省外	-	-	-	-
合计	318,633,050.25	183,788,463.04	242,489,696.86	153,093,764.59

(5) 本期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乐山市政府接待办	7,173,894.00	2.22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5,328,467.40	1.65
四川省中国青年旅行社(总社)	3,228,594.56	1.00
成都中国青年旅行社(总社)	2,735,054.68	0.84
成都光大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总社)	2,643,564.28	0.82
合计	21,109,574.92	6.53

(7) 其他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经营承包管理费及房屋租赁收入	3,192,170.50		1,715,034.50	
停车场收入	871,523.32	-	674,750.00	-
安装及材料收入	1,094,617.62	985,876.80	55,622.47	45,467.50
合计	5,158,311.44	985,876.80	2,445,406.97	45,467.50

5、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	------	--------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931,699.49	14,010,831.7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96,341.29	-104,641.9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171,250.50	38,922,871.92
无形资产摊销	1,401,898.98	1,401,898.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93,773.52	1,438,548.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7,208,991.92	11,777,453.34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638,935.64	-1,984,868.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167,956.56	-5,575,607.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7,951,272.38	-1,199,079.0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48,335.88	58,687,408.5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3,623,123.61	60,484,080.6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76,931,659.89	76,962,449.4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08,536.28	-16,478,368.79

十六、补充资料

1. 本期非经营性损益表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0,718.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计	-1,140,718.71	
所得税影响额	-68,209.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3,632.44	
合计	-798,277.25	

2.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无。

3.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3	0.1476	0.14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4	0.1510	0.1510

十七、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10 年 7 月 30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八、备查文件

- (一)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 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文本；
- (四) 公司章程文本；
- (五) 其它有关资料。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马元祝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卓玲

日期：二〇一〇年七月三十日